# 中華民國口述歷史學會第一屆第四次理監事聯席會議紀録 

一，時 間：民國100年3月5日（星期六）上午11時

二，地 點：台北市文獻委員會6樓會議室
三，主 席：林理事長満紅
記 錄：林行政組長明洲
四，出席人員：林常務理事金田，詹常務理事素娟，陳常務理事儀深，黄理事克武，李監事明仁，黄理事國琴，張理事清斌，謝理事英從，何理事鳳嬌，王理事志宇，陳理事慕貞，游理事嚂明，沈理事懷玉，楊監事玉姿，楊監事翠華 （含委託出席）
請假人員：許常務理事雪姬，黄常務監事富三，謝理事嘉梁朱監事重聖（應出席理監事20人，出席16人，請假4人）
列席人員：台北市文獻委員翁執行秘書誌聰，蕭研究員明治劉秘書長澤民，李推廣組長西勳，林行政組長明洲（宜任幹部）

五，主席致詞：（略）
六，會務報告備查事項：
（一）本學會第一屈第二次會員大會，於 99 年 9 月 4 日（星期六）下午 2 時，假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檔案馆一樓大會議室召開完畢，總出席人数82人（含委託出席）活動剪影，如附件。
（二）本學會推廣組長陳聰民退休請解，改聘李西勳先生擔任推廣組長。
（三）財務收支報告，報告人：隋財務長德蘭
（四）本學會迄今（ 100 年 3 月 3 日）缴費會員，個人74人，围體12個單位，合計86人 （單位）。
（五）辨理大眾史學學術研討會：本會於民國100年1月8至9日（週六至週日）與國史馆薹灣文獻馆，臺北市立教

育大學歴史與地理學系，國立薹中教育大學區域與社會發展學系，逢甲大學歴史與文物研究所等單位合辨，假國史馆臺灣文獻馆文獻大樓三樓會議室舉行。總計進行1個専題演講，發表8篇論文，150人報名參加。

七，討論提案
案由一
主旨：本會會刊第2期内容與費用案，提請討論。
說明：一，本會會刊創刊號於 99 年 7 月 1日㓣刊發行，並業經分送本會會員在案。
二，本期内容預估，口述歴史專文2篇（計42頁），會務報導2則 （4頁），共計46頁，31， 438字，圖片 27 張，預估排版，印製費用 36,000 元。三，本期預計於 3 月底前出刊。決議：照案通過

案由二
主旨：為本會辨理100年口述歷史研習會案，提請討論。
說明：
一，本會前於民國99年5月辨理「記憶拼圖－口述歴史工作坊紀實」，並將辨理記實刊載於會刊創刊號。
二，本年預定於5月辨理，定名為「薹灣人臺灣事口述歷史種子培訓研會」：

1．合辨單位：預計與台北市文獻委員會，臺北市 228 紀念館，國史馆合辨。
2．地點：國史馆 ${ }^{\circ}$
3．時間：5月上旬，為期1天。
4．名額：預定 60 名。
5．主題：聘請國史馆篡修，協修三位擔任講座，分就政治人物，宗教人物，社會賢達等口述訪談經驗講授。
6．經費：講座鍾點費 11,200 元，餐費 6,000 （每人 80 元），講義

費20，000元，工作人員交通費 10,000 元，雜支 2800 元，合計 50， 000 元。
決議：照案通過

案由三
主 旨：請審核 99 年度財務報表，提請討論。
提案人：財務長隋德蘭
說明：
一，依據内政部94年12月8日訂頒「社會團體財務處理辨法」第五章預算決算之編審：第13條社會團體應於年度終了後二個月內由理事會編造當年度工作報告，收支決算表，連同現金出納表，資產負債表，財產目錄及基金收支表，送監事會審核，造具審核意見書，送還理事會，提經會員大會通過後，於三月底前報請主管機關核備。因故未能如期召開會員大會者，可先經各該围體理事監事聯席會議通過，呈報主管機關，事後提報大會討論通過後再報請主管機關核備。二，收支決算表等。
決議：照案通過
八，本學會第二屈第一次會員大會暨理監事改選，預定日期：100年8月20日（星期六）上午 10 時，地點：暫訂國史館。

九，本學會網站資料原則上每半年更新一
次，請各單位提供最新動態照片與資料。
十，意見交換與建議決議：
（一）本學會未來若接受各單位或機構委託製作口述歷史標案，應經理監事聯席會議通過。
（二）本學會為因應未來業務發展需要，請研擬「接受委託製作口述歷史作業要點」，原則上若以本學會名義借牌接受委託，本學會收取 $6 \%$ 至 $10 \%$ 行政作業費。
（三）第 13 屈全國口述歷史工作會議研習會，今年輪由「台北市文獻委員會」主

辦，本學會全力支持與配合。
十一，散會（下午 1 時 10 分，含午餐提供便當）

